

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：107 年度「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」第 4 次控管會議

貳、會議日期：107年6月7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

參、會議地點：本署臺中辦公區第三會議室

肆、主持人：劉副總工程司昌文

記錄人：楊至翔

伍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如附簽名冊)

陸、報告事項：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表檢討，詳附件 1，後續請確實依決定辦理。

柒、綜合討論：

案由一：「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」進度控管辦理情形檢討。

決議：「高屏溪大泉伏流水工程」備援供水能力(最大10萬噸/日)調整案，請台水公司於107年6月15日前函報修正理由、適當性、必要性及經費，俾本署據以研提修正計畫。

案由二：「頭前溪伏流水工程」及「鳳山溪伏流水工程」可行性檢討。

決議：

一、「頭前溪(油羅溪)伏流水工程」請水規所持續辦理規劃評估，並於107年12月底前提出規劃成果總結報告。

二、「鳳山溪伏流水工程」請依水源經營組所提方案(經費4億元，期程至110年8月底)辦理，由台水公司執行，並請水源經營組於107年6月底前研提修正計畫納入該項工程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案由：本公司執行伏流水工程須申請河川公地使用及水利建造物等作業，請水利署協助加速審查作業。(台水公司提案)

決議：台水公司申請河川公地使用及水利建造物如遇困難，請台水公司函報提出需協助事項，並請水源組郭副組長擔任窗口，協調及督導相關權責單位儘速處理，以利工程加速推動。

玖、散會。

格式化: 字型: 標楷體, 非粗體